### 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2021年度项目申报公告

发布者：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 [发表时间]：2020-12-03 [来源]： [浏览次数]： 1336

《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2021年度项目申报公告》（以下简作《项目申报公告》）经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审定，即日发布。现将项目申报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五中全会及中共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民法典》《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相关内容，为促进我国医药卫生健康法治建设、保护公民的生命健康权益、促进和保障医药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

****二、项目宗旨****

突出医药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学科前沿，紧紧围绕医药卫生健康法治领域的现实问题，展开基础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使研究成果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较强的应用价值。

****三、申报基本条件****

（一）本年度申报范围为全国范围内有志于从事医药卫生健康法治研究的各界人士。

（二）所选项目应有科学合理的研究团队和相关学科的研究基础，能发挥团队优势，能取得标志性成果。

（三）鼓励有代表性、科研精神强、研究团队实力强的课题组积极申报研究中心项目。

（四）申请人一次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研究中心其他项目的申请；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研究中心两个项目的申报。

（五）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

1.以内容相同或相近成果申请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以及其他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

2.申报者承担本研究中心的项目尚未结项或撤项未满 3 年。

**四、资助类别及申报要求**

本次设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一）重点项目

申请者应是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获得博士学位的人员，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重点项目设 5～8 项，资助额度为 20000～40000 元∕项； 研究成果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申请结项：

1.以论文结项的，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 CSSCI 来源期刊至少发表 1 篇论文且在《医学与法学》至少发表 1 篇论文；

（2）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至少发表 3 篇论文且在《医学与法学》至少发表 1 篇论文；

（3）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至少发表 2 篇论文且在《医学与法学》至少发表 2 篇论文。

2.以研究报告（要报）形式被省级及其以上政府部门采纳的；

3.以专著形式结项的，要求字数达到 20 万字以上，提供查新检测报告（重复率不得超过 15%），且先申报结项后再出版。

（二）一般项目

申请者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中级职称人员申报项目的，须由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一般项目设 10～15 项， 采取研究中心立项资助（资助额度 8000～15000 元∕项）或研究中心仅立项不资助（由项目承担单位资助）两种方式；研究成果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可申请结项：

1.以论文结项的，在全国公开刊物至少发表 3 篇以上论文（其中1篇须发表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2 篇发表在《医学与法学》期刊；

2.以研究报告（要报）形式被地级市及其以上政府部门采纳的；

3.以专著形式结项的，要求字数达到 18 万字以上，提供查新检测报告（重复率不得超过 15%），且先申报结项后再出版。

（三）青年项目

申请青年项目的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年龄均不得超过 40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青年项目设 15～20 项，采取研究中心立项资助（资助额度 6000～9000 元∕项）或研究中心仅立项不资助（由项目承担单位资助）两种方式；研究成果符合下列情形之一可申请结项：

1.以论文结项的，在全国公开刊物至少发表 3 篇以上论文（其中1 篇须发表在《医学与法学》期刊）；

2.以研究报告（要报）形式被县级及其以上政府部门采纳的；

3.以专著形式结项的，要求字数达到 15 万字以上，提供查新检测报告（重复率不得超过 15%），且先申报结项后再出版。

如果当年申报项目特别多且质量也很好，需突破各类项目的立项高限时，可由学术委员会集中讨论决定后适当增加立项数。以上项目研究成果发表时须注明“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立项项目”字样。

****五、完成时限****

项目的完成时限为 2 年（从立项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计算）。

****六、受理程序及要求****

（一）2021 年中心项目全部采取“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科研项目管理平台”在线注册申报（http://fzyjzx.swmu.edu.cn/）。项目申请书填写完成后在线导出，一式 2 份（要求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为使申请书美观可以自行调整格式）。

（二）提交的项目申请书，应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的科研管理机构，依据《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项目管理方法》进行严格审查，主要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对申请书所有栏目填写的内容，特别是对选题、项目设计的科学性和可行性，课题组是否具备完成研究任务的充分条件进行认真审核并签署明确意见。

（三）申请人可根据研究中心的选题方向，结合自己的写作专长、学科优势和学科特点、工作实践经验和社会需要，自己拟定选题，避免低水平重复。

（四）项目申报者要遵守承诺，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如获立项的即予撤销，并取消三年申报资格；为保证评审工作的公正性， 严格评审纪律，在评审会召开之前，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名义走访评审专家，一经发现，取消当年申报资格。

****七、受理时间****

网上受理时间:2021 年 3 月１日～3 月 31 日（纸质材料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八、答辩及中标****

重点项目经中心组织专家初审合格后，还需进行答辩；答辩是否通过，项目是否立项，由学术委员会会议最终审定；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经研究中心组织专家评审后，是否立项由学术委员会最终审定； 所有中标项目的负责人须同中心签订科技合同书。

****九、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联 系 人：姜工琼

联系电话：0830-3165430

mail：scyf071020@163.com

邮寄地址：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忠山路三段 319 号西南医科大学

忠山校区西山楼 414 室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收）

邮 编：646000

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

2020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四川医事卫生法治研究中心 2021 年度项目选题指南**

一、医药卫生健康法治理论研究

二、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研究

三、疫情防控法治研究

四、《民法典》关于卫生健康权益保障相关问题的研究

五、《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相关问题研究

六、医药卫生争议的防范与处理研究

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的法律问题研究

八、生命伦理法学研究

九、公共卫生服务法律问题研究

十、食品、药品法律问题研究

十一、新生命科学技术发展及其法律问题研究

十二、医养结合相关法律问题研究

十三、健康产业发展及其法律问题研究

十四、健康生态领域的法律问题研究

十五、医院管理法律问题研究

十六、司法鉴定相关问题研究

十七、医药卫生法学教育与人才培养

十八、国际医事卫生法治研究

十九、其他医药卫生法相关问题研究

**（特别提示：以上为研究中心本年度课题的方向性指南，不得作为具 体题目进行申报，题目自拟）**